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并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至 29 日于上海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会 5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何文波董事长主持，董事会听取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资产损失情况的报告》、《关于罗泾区域资产处置进展情况的报告》、《宝钢股份规划期内经济效益测算》、《湛江钢铁项目进展情况汇报》等 4 项报告，通过以下决议。

一、 批准《201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全体董事听取了总经理工作报告，并一致审议通过“2013 年捐赠、赞助工作的建议”。

二、 批准《关于 2012 年年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 2012 年末坏账准备余额 54,513.4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3,779.91 万元，年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126.46 万元。

2012 年年末，考虑罗泾待处置资产的成新率、剔除安装费用和设备增值税以及资产拆卸过程中的合理耗损等因素后，公司对除土地房屋及公辅资产以外的罗泾待处置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5.65 亿元。同时为保持资产的性能，停产期间共发生动维护费用 0.80 亿元，并计提减值准备 0.80 亿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三、 同意《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同意《关于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同意《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按照 2012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各 1,048,729,717.93 元；

根据公司有关现金股利政策，每年分派现金股利不低于当年净利润的 40%，现金分红总额应不低于 4,194,918,871.73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市公司当年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红利。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施现金回购金额 1,916,525,868.00 元。

结合上述公司已实施的现金回购额，公司拟向在派息公告中确认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2,278,400,000.00 元（含税）。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批准《2012 年度组织机构管理工作执行情况及 2013 年度工作方案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七、 批准《201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八、 批准《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2012）》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九、 批准《关于〈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 批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结算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一、 同意《201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批准《关于总经理 2013 年度绩效指标及目标（值）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三、 批准《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特别贡献奖励实施细则〉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四、 同意《关于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现就此项关联交易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 1、同意此项议案。
- 2、此项议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 3、公司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本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措施合法、有效。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关联董事何文波、赵周礼、王力、贝克伟回避表决本议案，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董事会决定将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同意《关于 2013 年度预算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同意《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3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德勤为公司 2013 年度的独立会计师，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88 万元（含税），德勤为审计业务实际发生的代垫费用由公司承担，聘期至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全体独立董事对审计费用的决策程序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批准续聘德勤开展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审计费用 110 万元（不含税）。

全体独立董事对审计费用的决策程序无异议。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续聘德勤为公司 2013 年度的独立会计师”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批准《关于采用个别认定法对宝钢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八、批准《关于延长为全资子公司供货事项提供履约保函授权期限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九、同意《关于开展直接融资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批准融资方案，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运公司在境外发行美元债 8 亿美元，以及本公司向交易商协会注册中期票据人民币 150 亿元（含 150 亿元人民币），其中人民币中期票据额度 40 亿元、混合中期票据额度 1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

2、批准本公司向宝运公司就美元债券发行事项提供担保；

3、提请授权公司一名或多名执行董事全权处理与债券发行（以下称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具体发行时机、发行期限、发行利率等，及办理债券的上市手续等；

（2）批准本次发行申报材料的制作、修改和报送；

（3）批准本次发行、上市及投资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的签署、修改和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承销及保荐协议、聘用中介机构协议等）；

（4）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在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及资金使用安排；

（5）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7）办理与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上述授权中第（1）项授权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涉及境外美元债券发行事项，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有效，涉及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事项，在该等债券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第（2）至（7）项授权在相关事件存续期内有效。

二十、同意《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同意《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增选夏大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选举夏大慰先生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职须待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后始得生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600019
债券代码：126016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债券简称：08 宝钢债

公告编号：临 2013-009

二十二、 批准《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召集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该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召开。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十三、 批准《宝钢股份 2013-2018 年发展规划》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3 月 30 日

附：夏大慰先生简历

夏大慰 1953 年出生，中国国籍。

1982 年毕业于长春工业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1985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85 年起在上海财经大学任教。1988 年至 1990 年在日本大阪市立大学担任客座研究员。1994 年晋升为教授。自 1993 年起曾先后担任上海财经大学国际经济管理学院院长、校长助理、副校长、常务副校长，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院长、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上海会计学会会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委员，香港中文大学名誉教授，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等职务。2005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夏大慰教授长期从事产业经济与商业战略决策的研究与教学工作，在产业分析、产业组织与规制、公司治理和战略决策等方面有比较深入的研究。曾撰写《产业政策论》、《产业组织学》、《产业经济学教程》、《产业组织：竞争与规制》、《汽车工业：技术进步与产业组织》及《政府规制：理论、经验与中国的改革》等专著、教材和译著 33 部。发表学术论文 40 余篇，主持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省部级以上重要科研项目 12 项和多项企业委托咨询项目，先后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 8 项。1997 年被列入财政部跨世纪学术带头人计划，1998 年被列入教育部首批人文社科跨世纪学术带头人计划，入选 1999 年度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二层次人选。